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承辦人：陳芝俞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76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P006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131915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DR628X）

主旨：為統計本市有意願薦派學生參加「新北市113年各級學校
國際語文競賽-外籍生華語影片競賽」之學校及名額，請
各校於113年10月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前完成表單填
報，俾利本局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8月26日新北教新字第11316780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本市外籍生學習華語的興趣與動機，本局辦理旨揭競賽，競賽組別分為2大類，包含「華語歌唱組」及「國際導覽員組-我的校園生活」，凡113學年度就讀本市學校學習華語7~18歲國外回台或外國籍學生，及113學年度至本市學校交換的國際交換生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本案以校為單位報名，請於旨揭期限前協助完成表單（<https://forms.gle/kCYTLjGNFHexn8eJ7>）。
- 四、其他未盡事宜請參考簡章資訊、如有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



蘆洲國中教務處趙主任，電話：(02)22811571分機110、李副組長分機115，或本局承辦人陳芝俞小姐，電話：(02)29603456分機2576。

五、檢附旨案競賽簡章(附件1)及DM(附件2)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